

关于国寿安保稳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国寿安保稳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6年9月18日起降低国寿安保稳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管理费率、托管费率，并调整销售服务费率，并对《基金合同》和《国寿安保稳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进行相应修订。同时，根据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信息更新相应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调低管理费率、托管费率的方案

本基金的管理费率由0.60%/年调整为0.40%/年。

本基金的托管费率由0.10%/年调整为0.07%/年。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率由“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0.10%/年”调整为“通过代销机构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未超过1年的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0.10%/年”。

二、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改内容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部分 前言	六、本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披露及更新等内容，将不晚于2020年9月1日起执行。	六、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第七条第三款和第十一条第三款规定，对于收取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可以继续收取相应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1）对于直销机构申购该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基金管理人于该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

		或基金合同终止时,将自2027年1月1日后收取的销售服务费全额返还给投资者。 (2) 对于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该类基金份额且截至2027年1月1日持续持有期限已超过一年的投资者,基金管理人于该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将自2027年1月1日后收取的销售服务费全额返还给投资者。
第二部分 释义	42、A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人认（申）购时收取认（申）购费，不收取销售服务费，且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的基金份额类别 43、C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人认（申）购时不收取认（申）购费，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的基金份额类别 44、销售服务费：指从基金资产中计提的,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费用 45、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登记机构办理登记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42、A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时收取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但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财产中收取销售服务费的一类基金份额,或简称“A类份额”；通过直销机构申购 A 类份额的,不收取申购费 43、C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且从其他销售机构保有的本类别基金财产中计提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销售服务费的一类基金份额,或简称“C类份额”；其中,对于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的 C 类基金份额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对于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C类基金份额继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 44、销售服务费：指从基金资产中收取的,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费用

		45、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登记机构办理登记的某一基金或基金中的某一类别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或其他类别的基金份额的行为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申）购时收取认（申）购费，不收取销售服务费，且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的，称为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申）购时不收取认（申）购费，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某类基金份额净值=该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认/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在符合法律法规且不损害已有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调整基金份额类别的设置及其他具体规则，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基金管理人必须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按照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费方式等不同将本基金分为A类、C类两类基金份额。其中A类基金份额类别为在投资人通过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且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收取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为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且从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保有的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收取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其中，对于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的或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C类基金份额，继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将在投资者赎回相应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某类基金份额净值=该计算日该类基金份

	在开始调整之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额的基金资产净值/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基金管理人可在符合法律法规且不损害已有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调整基金份额类别的设置或费率水平、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调整基金份额分类办法及其他具体规则、变更收费方式等,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基金管理人必须在开始调整之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四、申购与赎回的程序 3、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包括该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本金退还给投资人。 	四、申购与赎回的程序 3、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包括该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退还给投资人。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或返还相应的费用(如有),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

	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4、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该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5、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用纳入基金财产的比例详见《招募说明书》，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1.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7、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整基金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	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其中，对于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的或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C类基金份额，继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如有）将在投资者赎回相应基金份额时随赎回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 4、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该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5、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用纳入基金财产的比例详见《招募说明书》。 7、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整基金申购费率。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登记机构办理登记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或基金中的某一类别份额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登记机构办理登记的其他基金或其他类别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

		机构。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806号3幢306号 法定代表人：王军辉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806号3幢306号 法定代表人：于泳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菜市口大街1号院2号楼信托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滨 成立时间：1988 年7月8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88]292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97亿元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十五号鑫茂大厦北楼4层 法定代表人：林朝晖 成立时间：1988 年7月8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88]292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17.90亿人民币
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一、召开事由 2、以下情况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销售服务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 	一、召开事由 2、以下情况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销售服务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6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4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7%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07\%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10%。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 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0%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划出，经登记机构分别支付给各个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0.1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 （1）直销机构： 对于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的C类基金份额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在基金份额赎回或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发生时，基金投资者实际收到的款项可能与按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的结果存在差异。投资者的实际赎回款（或清算款）以登记机构确认数据为准。 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2）其他销售机构： 对于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未超过一年（即365天，下同）的C

		类基金份额计提的销售服务费，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第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并由基金管理人代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 对于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C类基金份额继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在基金份额赎回或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发生时，基金投资者实际收到的款项可能与按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的结果存在差异。投资者的实际赎回款（或清算款）以登记机构确认数据为准。 其中，持续持有期限为该笔份额申购日与赎回日或基金终止运作日下一工作日的间隔天数。 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合同的约定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和市场环境变化，经履行适当程序后，对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或收取方式进行调整。
第十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五、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	五、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

	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其中,对于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的或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C类基金份额,继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如有)将在基金合同终止时随剩余资产分配款项一并返还给投资者。
--	-----------------------------	--

本基金《基金合同》摘要涉及以上修改之处也进行了相应修改。

2、《托管协议》的修改内容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 基金管理人 名称: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806号3幢306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8号盈泰商务中心2号楼11、12层 法定代表人: 王军辉 	(一) 基金管理人 名称: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806号3幢306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8号盈泰商务中心2号楼10、11、12层 法定代表人: 于泳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二)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菜市口大街1号院2号楼信托大厦 法定代表人: 王滨 成立时间: 1988 年7月8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 证监许可[2009]363号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97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外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发行金融债券;	(二)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十五号鑫茂大厦北楼4层 法定代表人: 林朝晖 成立时间: 1988 年7月8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 证监许可[2009]363号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17.90亿人民币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银行业务; 外汇业务; 结汇、售汇业务;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 经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等有价证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业务；离岸金融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监会等批准的其他业务。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十一、基金费用	(一) 基金管理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6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一) 基金管理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4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十一、基金费用	(二) 基金托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二) 基金托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7%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7\%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十一、基金费用	(三) 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10%。	(三) 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 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资产净值的0.10%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1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 （1）直销机构： 对于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的C类基金份额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在基金份额赎回或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发生时，基金投资者实际收到的款项可能与按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的结果存在差异。投资者的实际赎回款（或清算款）以登记机构确认数据为准。 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2）其他销售机构： 对于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未超过一年（即365天，下同）的C类基金份额计提的销售服务费，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第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并由基金管理人代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 对于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C类基金份额继续计
--	--	--

		提的销售服务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在基金份额赎回或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发生时，基金投资者实际收到的款项可能与按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的结果存在差异。投资者的实际赎回款（或清算款）以登记机构确认数据为准。 其中，持续持有期限为该笔份额申购日与赎回日或基金终止运作日下一工作日的间隔天数。 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合同的约定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和市场环境变化，经履行适当程序后，对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或收取方式进行调整。
十一、基金费用	（五）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复核程序、支付方式和时间 2、支付方式和时间 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或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	（六）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复核程序、支付方式和时间 2、支付方式和时间 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或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划出，经登记机构分别支付给各个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十六、托管协议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4、基金财产按下列顺序清偿： （1）支付清算费用； （2）交纳所欠税款； （3）清偿基金债务； （4）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基金财产未按前款（1）-（3）项规定清偿前，不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4、基金财产按下列顺序清偿： （1）支付清算费用； （2）交纳所欠税款； （3）清偿基金债务； （4）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基金财产未按前款（1）-（3）项规定清偿前，不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 其中，对于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的或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C类基金份额，继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如有）将在基金合同终止时随剩余资产分配款项一并返还给投资者。本条执行起始日期见基金合同的约定。

上述修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改自2026年9月18日起生效。

对于本次《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改内容，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对应内容也随之相应修改。本公司将于本公告日在本公司网站同时公布经修改后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

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9-258-258），亦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sfunds.com.cn）了解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8日